



重拳打击突出犯罪 严厉整治治安隐患

我市公安“净雷”行动荡污涤垢,全市同期侵财案件发案同比下降38.1%

为全力维护宁波城市安全,按照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要求,我市公安机关从10月下旬开始,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净雷”专项行动,严打严防突出违法犯罪,加强各类安全隐患排查,加强社会面巡逻防控工作,截至发稿时,全市刑事侵财发案同期同比下降38.1%。

据了解,行动期间,全市公安机关实行全市等级治安防控响应机制,全面落实领导干部24小时带班和值班备勤制度,24小

时实体化运作市、县两级公安机关安保联勤指挥部,联勤相关警种进驻指挥,确保重大警情第一时间指挥处置。

各地公安机关和相关警种持续保持对各类违法犯罪的高压严打态势,深入开展缉枪治爆、打击侵财犯罪、打击涉众型经济违法犯罪等专项整治行动,加大对入室盗窃、街面“两抢”、涉黄涉赌等重点违法犯罪的打击力度,严防发生危害社会大局稳定的暴力犯罪案件和

影响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的重大侵财犯罪案件。10月26日、27日,市公安局调集全市九个地区公安机关和市局多部门共2000余名警力,对5个重(特)大侵财犯罪团伙开展集中收网行动,一举抓获犯罪嫌疑人207名,摧毁销赃窝点5个,破获案件500余起,现场缴获一大批赃款、赃物和作案工具,有力地打击了各类侵财型突出犯罪,切实维护了社会治安稳定。

记者了解到,全市公

安机关还全面加强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公安消防部门组织开展了全市火灾隐患集中整治,尤其针对超大型城市综合体、高层建筑、地下轨道交通、商场市场、宾馆饭店、娱乐场所、劳动密集型企业、福利机构等人员密集场所开展消防监督检查,对重大火灾隐患依法督促整改,严防发生重特大火灾事故,截至目前,共排查全市消防重点场所3352处,发现火灾隐患1669处、整改落

实1656处;交警部门在行

动期间严管各类重点车辆,严查“三超一疲劳”、酒驾、毒驾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和危险驾驶犯罪行为,坚决防止特大交通事故,同时深入开展地质灾害、危旧建筑、大型活动风险排查,严防倒塌、坍塌、踩踏以及泥石流、山体滑坡等致群死群伤事件的发生。

为了全力挤压犯罪空间,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全市公安机关进一步完善社会面巡逻防控网络,高效运作“市、

县、派出所”三级专业巡逻体系,深化全市武装机动巡逻及与武警“三联”等工作,强化重点部位的巡逻防控。公安机关还健全了封控堵截机制,依托应用“人车核录”系统和联动查控系统,高效运作全市三级治安卡点,深化客运站站点身份核查和物品检查,进一步加大对城市要道的安全查控力度,提高卡点盘查率和现行抓获率,全力筑牢重点安全屏障。

孙波 姚蕾



我市举行119消防宣传日活动启动仪式

今年11月9日是全省第23个消防安全宣传日,当天,以“消除火灾隐患·共建平安社区”为主题的全市119消防宣传日暨消防宣传月活动启动仪式在文化广场顺利举行,现场分设了展板区、体验区、咨询及演示区等供市民参观交流、亲身体验,并安排了有奖问答等互动节目,对消防安全示范社区和一批活跃在基层社区的优秀消防宣传大使进行了表彰。

摄影 颜杰

①小朋友也在学习消防安全知识。

②消防队员向市民展示消防器材。

③展板区吸引了众多群众参观。



全警种强素质 全流程信息化 全环节规范化 我市公安机关打造 执法规范化建设升级版

法治公安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是公安执法的价值追求,依法履职、规范执法是确保实体公正的前提和基础。今年以来,宁波公安机关坚决贯彻党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战略决策和公安部关于建设法治公安的工作部署,积极响应人民群众对于公安执法工作的新要求和新期待,着力打造执法规范化建设升级版。

全警动员加强主体素质能力建设

主体素质能力是执法工作是否规范的决定性因素。宁波公安机关高度重视执法主体建设工作。

一方面以实战为导向,针对不同警种不同岗位组织开展小班化的专业培训,

有效提高了民警实战能力,规范了执法工作;另一方面以执法资格等级考试为主要载体,大力加强执法主体教育培训活动,全市公安机关从2010年开始推行执法资格等级考试制度。

鼓励支持广大民警在职攻读高等学历、考证考级和专业进修,为公安工作科学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撑,目前全市公安机关共有159名民警通过了国家司法考试。

全流程信息化实现一网办案

提高公安执法工作信息化水平是实现执法工作全环节可回溯式管理、提升规范执法水平的重要手段。宁波公安机关大力加强执法信息化建设,把所有案件纳入执法办案系统办理,实现了“一网办案”的全流程信息化。

据市公安局法制支队相关负责人介绍,目前,全市公安机关都全面施行电子笔录和电子签章,办

案民警把笔录证据和报批材料上传执法办案系统,所队领导、法制部门、局领导使用电子签章网上进行审核审批,执法办案效率得到大幅提升。目前,全市公安机关行政案件电子化率达到100%、刑事案件电子化率达到90%以上。

市公安局还开发应用了全市公安机关执法办案系统,基本实现了信息资

源的强度整合、高度共享、深度应用,并设置了自动预警功能,办案期限即将届满时以短信等形式通知办案民警,系统合理设定流转程序,彻底杜绝了违反法定程序办案的问题。

执法办案系统还能对接督察视频系统,可即时对全市269个办案区、接警窗口、信访和监管场所进行视频巡查,执法监督效能得到大幅提升。

执法工作全环节规范化

市公安局从规范执法办案的每一个环节着手,通过规范全过程执法行为、理顺全流程执法机制、落实全环节执法监管,切实提高执法办案质量。

从接处警民警接到报警的那一刻开始,规范执法的“紧箍咒”就开始运作了。市公安局制定了《宁波市公安机关110接处警工作规定》,明确处警人员携带装备标准和专用处

警车装备配备标准,规范处置警情的基本程序和工作要求,有效规范现场执法工作。

在案件办理环节,市公安局深入推进执法办案、案件管理和物证管理的“三位一体”执法管理机制建设,通过办案区升级改造、建设案件管理中心(室)、完善涉案财物管理等一系列举措,实现对涉案人员、案件进程、涉案

物品的集约化、精细化管理,构筑执法权力运行管理“封闭圈”。

在刑事执法办案方面,市公安局科学统筹刑事案件管辖分工和以“审判为中心”诉讼制度改革的工作要求,在全市公安机关推行“相对集中办理刑事案件”工作模式,切实提高了刑事案件侦办的质量。

孙波 黄克